

证券代码：002952

证券简称：亚世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17

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拟提供担保的被担保对象奇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奇新光电”）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1、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奇新光电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保障其业务顺利开展，2025 年度公司拟向奇新光电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（含，下同）的连带责任担保。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；在上述担保额度内，具体债权人名称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。

2、2025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因董事 JIA JITAO 先生、边瑞群女士、林雪峰先生、JIA LINGXUE 女士与该议案所涉及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因此需要回避表决。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，非关联董事人数未超过半数，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，该议案将直接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提供担保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被担保人的其他股东因持股比例较小，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或反担保。但奇新光电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，且奇新光电已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，经营情况良好、偿债能力较强，因此整体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担保额度预计情况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（万元）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（万元）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是否关联担保
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	奇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	直接持股66.85%，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持股11.57%	79.75%	0	10,000	11.29%	否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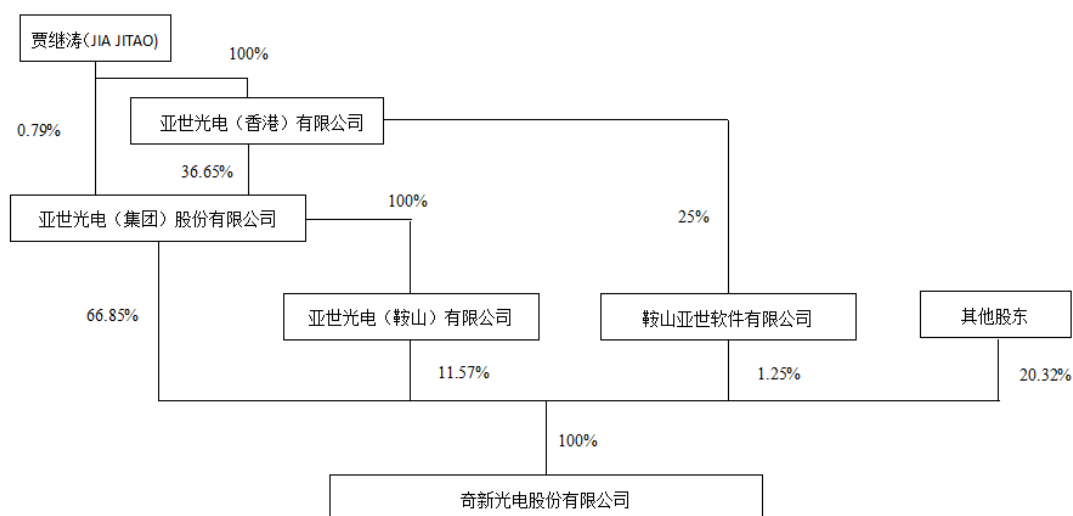
- （1）公司名称：奇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- （2）成立日期：2021 年 1 月 5 日
- （3）注册地点：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越岭路 288 号
- （4）法定代表人：贾继涛
- （5）注册资本：（人民币）10,800 万元
- （6）主营业务：主要从事电子纸显示模组的研究、设计、生产和销售
- （7）股权结构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认购股份数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	7,220	66.85
2	亚世光电（鞍山）有限公司	1,250	11.57
3	鞍山亚世软件有限公司	135	1.25
4	JIA JITAO	100	0.93
5	边瑞群	100	0.93
6	林雪峰	100	0.93
7	贾艳	38	0.35
8	黄昶	38	0.35
9	孙兴平	38	0.35
10	王佩姝	5	0.05

序号	股东名称	认购股份数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1	境内自然人投资者（44 人）	1,266	11.72
12	境外自然人投资者（2 人）	510	4.72
合计		10,800	100.00

（8）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：奇新光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；奇新光电股东 JIA JITAO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，现任公司董事长、总裁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61,523,475 股股份；奇新光电股东边瑞群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 19,280,000 股股份；奇新光电股东林雪峰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 20,879,983 股股份；奇新光电股东贾艳现任公司财务总监；奇新光电股东黄昶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；奇新光电股东孙兴平现任公司监事；奇新光电股东王佩姝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

2、奇新光电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具体如下：



3、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：奇新光电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4,124.39 万元、负债总额为 35,187.46 万元、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8,936.92 万元、营业收入为 25,163.29 万元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-1,554.89 万元，不存在或有事项。奇新光电公司资信良好，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。

4、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及其他途径查询，奇新光电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对奇新光电提供的担保额度为预计担保额度,将根据奇新光电融资情况决定是否予以实施。截止目前,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尚未发生,担保协议亦未签署。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,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2025 年 4 月 24 日,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,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因董事 JIA JITAO 先生、边瑞群女士、林雪峰先生、JIA LINGXUE 女士与该议案所涉及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,因此需要回避表决。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,非关联董事人数未超过半数,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,该议案将直接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风险控制措施

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充分考虑了奇新光电 2025 年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,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,解决奇新光电的资金需要,提高公司决策效率。奇新光电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 78.43%¹的控股子公司,其他股东因持股比例较小,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或反担保,但奇新光电已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,经营情况良好、偿债能力较强,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,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七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本次担保后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0,000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.29%;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,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,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¹ 本数据与上文奇新光电股权结构中相关数据之和尾数不符,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